

#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选举 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独立意见

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召开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（2022 年）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选举董事长、副董事长事项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经对马福斌先生、王璟逾先生的履历等材料进行审阅，未发现其中有《公司法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情形，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布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上述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条件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了解，上述人员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组织协调能力，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要求，具备担任相应职务所应具备的能力。本次选举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同意选举马福斌先生为公司董事长、王璟逾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下接签字页）

